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利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日，张利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张利风先生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张利风先生通知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